

泗 县 发 电

发电单位 泗县教育局

签批盖章: 韩昌盛

等 级

教内电[2023] 9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返校排查 进一步做好控辍保学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中学：

为进一步巩固控辍保学成果，加快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义务教育有保障”，从根本上减少因失学辍学涉案情况的发生，现结合我县实际，制订巩固控辍保学成果大排查工作实施方案。

一、 排查对象

全县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

二、 排查时间

2023 年 2 月 5 日春季学期开学之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为集中排查阶段，后期持续推进。

三、 排查内容

1. 排查义务教育阶段是否有 6-15 周岁适龄儿童少年失学（从未入学或小学毕业后未入初中就读）。失学的适龄儿童少年必须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积极动员入学。

2. 排查“安徽省中小学学籍管理系统”数据与到校学生是否一致。“有籍无人”的，查实下落，在其他学校就读的，要求家长及时办理学籍转出手续；没有及时到校就读的，查清原因，立即动员返校。“有人无籍”的，及时办理学籍转入，或补建学籍。

3. 排查“送教上门”学生是否建立学籍，是否按规定送教并建立台账。

要通过排查，全面彻底解决义务教育有保障问题，确保全县适龄儿童少年无失学辍学，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巩固率 100%。

四、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校要充分认识到控辍保学工作的重大意义，校长要亲自部署，亲自抓落实，确保失学辍学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杜绝因失学辍学涉案情况的发生。

2. 全面排查整改。各校要聚焦排查内容，积极与相关部门配合，联系公安、社区（村）、民政等单位，发挥部门联控联保工作机制，逐项进行深入、细致、全面排查，做到不漏一户、适龄儿童少年不漏一人，对排查出的问题，立行立改。

3. 建立排查台账。根据排查出的突出问题，建立台账，经

排查认为属失学辍学的，按“一家一案，一人一案”制订劝返方案，协调相关部门督促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依法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并完成义务教育。

4. 做好重点排查。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残疾儿童、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子女、待优生等是控辍保学工作重点关注的特殊群体，重点做好这些学生的返校复学情况排查，实行“一生一案”、动态监测管理，做到排查无遗漏、登记无差错、就学有关爱、劝返有实效。

附件：《2023 年春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返校排查汇总表》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春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返校排查汇总表

学校（盖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学校	应返校 学生数	实际返 校学生 数	未返校												备注
			小计	办理转 学	休学	请病 假、事 假	职高就 读	体校就 读	死亡	送教 上门	出国 留学	失联	疑似 辍学	其他	

说明：1. 此表小学以中心校为单位填报。

2. 应返校学生数=实际返校学生数+未返校（小计）。

3. “失联”“疑似辍学”应在备注栏中说明查找、劝返情况。

4. 此表 2023 年 2 月 20 日前报基教股。